

2022 年河南省测绘资料档案馆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河南省测绘资料档案馆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河南省测绘资料档案馆预算情况

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2022 年河南省测绘资料档案馆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预算表
- 二、单位收入预算表
- 三、单位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省级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河南省测绘资料档案馆概况

一、河南省测绘资料档案馆主要职责

河南省测绘资料档案馆是河南省测绘地理信息局直属单位，地址位于郑州市金水区黄河路 8 号，法定代表人：熊长喜，开办资金 700.83 万元。宗旨和业务范围：管理测绘资料档案，为测绘工作服务。历年测绘成果档案管理，现势资料收集与分析，测绘成果与资料授权保密检查，各种比例尺地形图、航空遥感成果与大地测量控制成果提供。

二、河南省测绘资料档案馆预算单位构成

河南省测绘资料档案馆为河南省自然资源厅所属三级预算单位，单位性质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第二部分

河南省测绘资料档案馆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省测绘资料档案馆 2022 年收入总计 95.6 万元，支出总计 95.6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34.9 万元，增长 57%；支出增加 34.9 万元，增长 57%。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省测绘资料档案馆 2022 年收入合计 9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5.6 万元；事业收入 80.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省测绘资料档案馆 2022 年支出合计 9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5.6 万元，占 1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省测绘资料档案馆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5.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河南省测绘资料档案馆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5.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6 万元，占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河南省测绘资料档案馆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5.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5.6 万元，占

100%。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河南省测绘资料档案馆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2年增加（减少）0万元。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河南省测绘资料档案馆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

河南省测绘资料档案馆2022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支出18.0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河南省测绘资料档案馆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

。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河南省测绘资料档案馆2022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1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河南省测绘资料档案馆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河南省测绘资料档案馆 2022 年单位预算表